

## 司法院民間公證人遴任體格檢查表

(請加蓋檢查醫院騎縫章)

<b>貼相片處</b> 一年以內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病 史 (申請人自填)	1. 住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病名：_____							電話	行動： 公： 宅：		
1. 身高：_____ 公分 體重：_____ 公斤												
2. 視力： 裸視：左 _____ 右 _____ 矯正：左 _____ 右 _____ (矯正後優眼視力未達 0.1 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3. 聽力：左 _____ 右 _____ (矯正後優耳聽力損失逾 90 分貝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4. 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不能執行職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不能執行職務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5. 肺結核胸部 X 光：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胸部 X 光異常者，續做右項檢驗；無異常者，則免做。)							痰抹片：_____ 痰培養： (呈陽性反應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6. 其他無法治癒之重症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罹患其他無法治癒之重症疾患，致不堪勝任職務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b>檢 查 醫 師 注意 事 項</b>												
<p>一、檢查醫師於檢查前，應核對聲請人面貌與體格檢查表所貼相片相符，及聲請人在檢查表所填各欄後，依表列檢查項目逐一檢查，詳實記載，並於檢查結果欄內評定「合格」或「不合格」字樣。</p> <p>二、檢查完竣後，由檢查醫師簽名蓋章，填寫年月日，加蓋檢查之醫療機構印信，並於相片上加蓋騎縫章。</p> <p>三、參照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規則第 7 條規定，聲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視力：矯正後優眼視力未達 0.1。</li> <li>(二) 聽力：矯正後優耳聽力損失逾 90 分貝。</li> <li>(三) 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不能執行職務。</li> <li>(四) 肺結核痰塗片呈陽性反應。</li> <li>(五) 罷患其他無法治癒之重症疾患，致不堪勝任職務。</li> </ul>												
<b>檢 查 結 果</b>												
<p>(上列各項均須檢查，不得遺漏，請注意有無「檢查醫師注意事項」第三項各款情形。) 聲請人經本院辦理體格檢查後，其結果為：</p> <p><input type="checkbox"/>合 格：無上開不合格條款所列之疾患。</p> <p><input type="checkbox"/>不 合 格：有上開第 _____ 款之疾患，疾患名稱：_____</p> <p>檢查之醫療機構名稱：_____</p>												
<p>檢查醫師：_____ (簽章)</p> <p>檢查日期：民國 年 月 日</p>												
(蓋機構印信處)												

## 聲請人體格檢查注意事項

- 一、依民間公證人遴選研習及任免辦法第5條第2項規定，辦理體格檢查之醫療機構如下：一、公立醫院。二、教學醫院。三、直轄市及縣（市）衛生局所屬各鄉（鎮、市、區）衛生所。四、中央健康保險署所屬聯合門診中心。五、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
- 二、體格檢查內容應包括聲請人個人身分資料、自填病史、檢查日期、檢查項目、檢查結果、檢查醫院、檢查醫師等欄。檢查醫師應依表列檢查項目逐一檢查，詳實記載，並於檢查結果欄內評定「合格」或「不合格」字樣，再簽名蓋章及加蓋檢查之醫療機構印信。
- 三、辦理單位對聲請人體格檢查結果，認有疑義時，由司法院民間公證人任免委員會審議決定。審議結果認有複檢必要時，得由司法院指定醫療機構複檢之。
- 四、體格檢查表內所有項目均須有檢查紀錄，選擇醫療機構時請先詢問是否完全提供所需之體格檢查項目，若無法完全提供檢查，請逕赴其他健全之醫療機構接受體格檢查。
- 五、檢查費用應由聲請人自行繳納，檢查時如發現特殊症狀，須經特別檢查時，得由檢查機構另行酌收費用。
- 六、體格檢查報告約需相當時間方能完成，請儘早完成體格檢查，以免遲誤繳送期限。
- 七、寄送體格檢查表前，請自行影印留存備份。本體格檢查表亦置於司法院全球資訊網（<https://www.judicial.gov.tw/tw/mp-1.html> /業務綜覽/公證業務/公證訊息公告/115年度受理民間公證人（含遴任為僅辦理文書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者、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及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轄區辦理公證及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者）遴選聲請相關事項/附件三。